

2023 年度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本级）单位决算公开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本级) 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1.党的建设。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负责基层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及推进反腐败斗争；负责宣传、统战、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及群团等工作；加强乡党委自身建设，指导村级党组织建设；负责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和发展党员工作。

2.经济发展。统筹制定区域经济发展规划，实施经济建设项目，促进经济增长；推进城乡经济融合发展，提高农业发展水平，增加村（居）民收入；做好投资促进、重点项目服务，以及工业、交通、商贸、就业、统计等工作。

3.乡村建设。统筹乡村规划建设和管理，推进基础设施、公共设施建设，做好村乡管理、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做好“厕所革命”、垃圾和污水处理、村容村貌等工作；协助做好辖区内自然资源规划、开发利用和保护等工作；协助做好开发建设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工作。

4.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和社会事务，负责教育、民政、卫生健康、文化、体育、社会保障、社会救助等管理和服服务；负责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和拥军优属工作。

5.平安建设。负责维护辖区内社会秩序稳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公共安全风险防控、安全生产监管、应急管理、法治宣传教育、法律服务等相关工作。负责排查化解矛

盾纠纷，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投诉事项；负责组织群防群治，完善治安防控体系；负责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消防安全等工作。

6.综合行政执法。根据法律法规授权和省政府下放权限决定，以乡名义独立开展执法活动；推进城市管理、市场监管、生态环境、文化市场、交通运输、应急管理、农业等领域综合执法工作；协调配合县级执法部门做好专业执法工作；统一指挥调度派驻机构开展执法活动；承担与行政执法活动密切相关的行政检查等工作。

7.行政审批服务。根据法律法规和省政府授权集中办理有关审批和服务事项；负责本级行政审批服务中心的建设、运行和监督管理；负责组织指导、协调、监督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

8.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本级）内设机构 11 个,包括：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乡村建设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退役军人服务站、村乡规划建设办公室。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本级）单位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16.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79.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21.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8.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75.7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16.4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16.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916.42	总计	62	1,916.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16.42	1,91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9.69	979.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79.69	979.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34.07	53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5.62	44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38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8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21.39	52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1.35	10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100.20	10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	1.15	1.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20.05	420.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83.61	383.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4.44	14.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22	38.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22	38.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22	38.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5.74	7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75.74	7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74.60	7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14	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16.42	641.60	1,274.8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9.69	603.38	376.31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79.69	603.38	376.31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34.07	534.07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5.62	69.31	376.3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	0.00	1.38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38	0.00	1.38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8	0.00	1.38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21.39	0.00	521.39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1.35	0.00	101.35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100.20	0.00	100.2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	1.15	0.00	1.15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20.05	0.00	420.05	0.00	0.00	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2.00	0.00	22.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83.61	0.00	383.61	0.00	0.00	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4.44	0.00	14.4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22	38.2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22	38.2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22	38.22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5.74	0.00	75.74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75.74	0.00	75.74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74.60	0.00	74.60	0.00	0.00	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14	0.00	1.14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16.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79.68	979.6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0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8	1.3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21.39	521.39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22	38.2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75.74	75.74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00.00	0.00	30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16.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16.42	1,616.42	30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916.42	总计	64	1,916.42	1,616.42	30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16.42	641.60	974.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9.69	603.38	376.3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79.69	603.38	376.31
2010301	行政运行	534.07	534.07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5.62	69.31	376.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	0.00	1.38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38	0.00	1.38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8	0.00	1.38
213	农林水支出	521.39	0.00	521.3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1.35	0.00	101.35
2130505	生产发展	100.20	0.00	100.2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15	0.00	1.1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20.05	0.00	420.05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2.00	0.00	22.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83.61	0.00	383.61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4.44	0.00	14.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22	38.2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22	38.2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22	38.22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5.74	0.00	75.74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75.74	0.00	75.74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74.60	0.00	74.6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14	0.00	1.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2.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73.92	30201	办公费	0.9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8.12	30202	印刷费	0.1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9.22	30203	咨询费	0.68	310	资本性支出	0.31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39	30206	电费	6.9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6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4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0	30211	差旅费	6.6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17.77			
					17.77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2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9.2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8.34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7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1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88.36	公用经费合计				53.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00.00	300.00	0.00	30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300.00	300.00	0.00	30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	0.00	300.00	300.00	0.00	3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	0.00	300.00	300.00	0.00	30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81	0.00	6.47	0.00	6.47	1.34	7.81	0.00	6.47	0.00	6.47	1.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经人大批复（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916.4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92 万元，下降 0.10%。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过今日子号召，缩减办公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916.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16.42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916.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1.60 万元，占 33.48%；项目支出 1274.82 万元，占 66.52%；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916.4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各减少 1.92 万元，下降 0.10%。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过今日子号召，缩减办公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16.4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4.35%。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68.41 万元，下降 13.97%。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实际支出支付，未用完资金，结转下年。

(二) 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16.4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979.69 万元，占 6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8 万元，占 0.09%；农林水支出（类）521.39 万元，占 32.26%；住房保障支出（类）38.22 万元，占 2.3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75.74 万元，占 4.6%。

(三) 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07.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6.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9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620.08 万元，决算数 534.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实际支出支付，未用完资金，结转下年。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44.13 万元，决算数 445.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扶贫项目增加，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敬老院人员生活费用增加。

4.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100.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脱贫攻坚增加公益性岗位工资。

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1.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水毁道路项目。

6.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22.00 万元，决算数 22.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7.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381.41 万元，决算数 383.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农村干部工资待遇提高。

8.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14.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脱贫攻坚县派驻村生活补贴提高。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38.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资金科目调整。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74.60 万元，决算数 74.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1.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水毁道路项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1.6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减少 5.32 万元，下降 0.8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其中：人员经费 588.3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44.84 万元，增长 8.25%。主要原因是。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52.9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51.47 万元，下降 50.7%。主要原因是。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00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0%。主要用于景阳镇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其中景阳镇污水处理厂等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主要原因：工程未达到验收条件。年末无结转结余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7.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6.4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占 82.8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3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占 17.1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6.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6.47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支付 3 台公车加油，维修、养护。2023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1.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71.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

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统一部署和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实际需求，本单位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自主监控、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

绩效目标管理方面，开展的主要工作有：成立了绩效运行工作小组，全面负责绩效工作。与此同时，本单位积极组织资金使用单位开展预算支出绩效监控及自评工作，做到了任务明确、责任落实。

绩效运行监控方面，开展的主要工作有：组织项目实施股室学习文件，了解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流程，明确工作责任，工作小

组将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进行分解，对绩效监控过程进行指导和监督。

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方面，本单位将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对接，把绩效评价结果与下一年度预算编制相结合，对绩效评价结果好的项目予以重点支持、优先保障，对绩效评价结果差的项目，缩减直至取消项目资金预算，实现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结合本单位实际，主要做好以下工作：加强沟通配合，工作小组指导股室认真收集、整理相关材料，填写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要求对偏差原因进行分析说明，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预计。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度，本单位项目全年预算合计 1274.82 万元（含上年结转资金），支出合计 1274.8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实际工作中，本单位按照预算执行率、资金管理情况、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六个方面进行自评，自评结果如下：

本单位需绩效自评项目 26 个，实际自评 26 个，个项目自评等级为 12 优，10 个项目自评为良，4 个项目自评为中；26 个项目完成所有绩效指标，0 个项目目标完成存在偏差。

好的方面：绩效监控完成率、绩效自评完成率、评价结果应

用率高、达到绩效目标。

存在问题：一是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和理解尚存在偏差，二是项目绩效自评工作不够深入细致。

下步措施：1.增加对项目本身的运行、管理和绩效情况的全面了解；2.增强工作人员对于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学习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3 年度，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1）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2022年景阳镇南洞村“四星”支部奖励村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1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景阳镇南洞村“四星”支部奖励村级工资经费。用于活动宣传、党建氛围的营造、支持发展基层组织建设。		2022年景阳镇南洞村“四星”支部奖励村级工资经费。用于活动宣传、党建氛围的营造、支持发展基层组织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下拨资金	≤1万元	1万元	5	5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项目对自然环境影响率	≤1%	1%	5	5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涵盖村数量	=1个	1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发后工作执行	及时性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基层党建工作	高于上年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幸福指数提升	高于上年	100%	10	10	0.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提升	高于上年	100%	5	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干部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2）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2022年景阳镇南洞村“四星”支部奖励村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5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景阳镇南洞村“四星”支部奖励村级工资经费。用于活动宣传、党建氛围的营造、支持发展基层组织建设。			2022年景阳镇南洞村“四星”支部奖励村级工资经费。用于活动宣传、党建氛围的营造、支持发展基层组织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下拨资金	≥5万元	5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涵盖村数量	=1个	1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99%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发后工作执行	及时下发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幸福指数提升	高于上年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干部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3）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2022年南洞村“四星支部”创建经费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2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景阳镇南洞村“四星”支部奖励村级工资经费。用于活动宣传、党建氛围的营造、支持发展基层组织建设。保障基层党组织工作的活动开展，党建氛围营造、活动宣传，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2022年景阳镇南洞村“四星”支部奖励村级工资经费。用于活动宣传、党建氛围的营造、支持发展基层组织建设。保障基层党组织工作的活动开展，党建氛围营造、活动宣传，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下拨资金	≤2万元	2万元	5	5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项目对自然环境影响率	≤1%	1%	5	5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涵盖村数量	=1个	1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发后工作执行	及时性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基层党建工作	高于上年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幸福指数提升	高于上年	100%	10	10	0.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提升	高于上年	100%	5	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干部满意度	≥99%	99%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4）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2023年8-12月敬老院集中供养人员护理费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38	1.38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1.38	1.38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发放工资，购买日常工作生活用品，保障敬老院正常运转。			及时发放工资，购买日常工作生活用品，保障敬老院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下发资金	≤13760元	13760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理人员	=6人	6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99%	99%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9%	99%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	高于上年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护理人员满意度	≥99%	99%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5）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2023年村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06		29.06		29.06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29.06		29.06		29.06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镇19个行政村村级组织办公经费。			保障全镇19个行政村村级组织办公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核定村办公经费	≥29.06万元	29.06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转经费村数	=19个	19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办公经费发放到位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底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级工作正常运转	有效性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6）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2023年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4.53	14.53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14.53	14.53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取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村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村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下拨资金	≤145263元	145263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行政村数量	=19个	19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8%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8%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乡村振兴	有效促进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办公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7）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2023年景阳镇低收入群体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专项岗位）工资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0.1	50.1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50.1	50.1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供更多就业机会，促进社会服务的普及和提质，推动社会公平和稳定发展。			提供更多就业机会，促进社会服务的普及和提质，推动社会公平和稳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下拨资金	≤50.1万	50.1万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67人	167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99%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9%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	高于上年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低收入人群满意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8）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2023年离职支书及历任村干部补助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8.62	108.62	96.3	10	88.66 %	8.87	
		财政拨款	108.62	108.62	96.3	-	88.6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 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景阳镇离职支书及历任村干部补助			2023年景阳镇离职支书及历任村干部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离职支书及历任村干部补助	≥108.62万元	108.62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职支书及历任村干部补助人数	≥189人	189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离职支书及历任村干部补助	有效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离职支书及历任村干部满意度	≥95%	99%	5	5	0.00		
总分					100	98.8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9）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2023年洛宁县景阳镇杨岭村陶瓷加工项目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9.27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49.27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取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实施后，有利于增加村集体收入，通过资产租赁年租金收入3万元，通过收益分配，受益群众8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5人，享受分红2万元；通过吸纳务工方式，吸纳务工15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2人，年保底收入2万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群众的幸福感和满意度，助力乡村振兴。		本项目实施后，有利于增加村集体收入，通过资产租赁年租金收入3万元，通过收益分配，受益群众8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2人，年保底收入2万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群众的幸福感和满意度，助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下发资金	≤49.27万元	49.27万元	10	10	0.00		
		数量指标	带动集体经济村委个数	=1个	1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9%	100%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项目完成率	≥99%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劳动就业工人数	=8户	8户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部收益人口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10）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2023年洛宁县景阳镇张沟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7.78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57.78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农村饮水张沟村饮水安全问题，提升农村饮水水平，保障居民的健康和安全。			解决农村饮水张沟村饮水安全问题，提升农村饮水水平，保障居民的健康和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下拨资金	≤57.78万元	57.78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涵盖村数量	=1 个	1 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99%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发后工作执行率	≥99%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幸福指数提升	高于上年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11）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2023年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复垦资金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8	9.21	10	58.29 %	5.83
	财政拨款	0	15.8	9.21	-	58.2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取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 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清整建设用地，达到耕地标准。		清整建设用地，达到耕地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	≤15.8万元	15.8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复垦土地	=7.9亩	7.9亩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99%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9%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幸福指数提升	高于上年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99%	5	5	0.00
总分					100	95.8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12）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2023年县派驻村干部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26	7.26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7.26	7.26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开展帮扶工作和改善驻村工作相关工作生活补助。			主要用于开展帮扶工作和改善驻村工作相关工作生活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下拨资金	≤148830元	148830元	10	10	0.00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1人	1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99%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9%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幸福指数提升	高于上年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干部满意度	≥99%	99%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13）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2023年在职村干部补助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3.73	243.73	243.72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243.73	243.73	243.72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景阳镇19个行政村在职村干部补助			2023景阳镇19个行政村在职村干部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在职干部补助	≥243.73万元	243.73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干部补助人数	≥99人	99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在职干部补助	有效提高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职干部满意度	≥95%	99%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14）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2023年追加景阳镇村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26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7.26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景阳镇19个行政村村级组织工作经费，确保村级工作有序顺利开展。			景阳镇19个行政村村级组织工作经费，确保村级工作有序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下拨资金	≤72631元	72631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	=19个	19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资金发放准确率	≥99%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9%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	高于上年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行政村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15）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保障港区重点企业用工奖励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	1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1	1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顺利完成郑州港区重点企业招工目标。			确保顺利完成郑州港区重点企业招工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下拨资金	=1万元	1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收务工人数	≥30人	3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99%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9%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参与项目人员收入增长	高于上年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增长率	高于上年	100%	10	10	0.00	
	生态效益指标	对环境带来的影响	≤1%	1%	5	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景阳镇群众满意度	≥99%	99%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16）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购买消防救援专用设备资金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7	2.7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2.7	2.7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5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强基础消防力量建设，充分发挥专职消防救援队在火灾防控中快速反应。			强基础消防力量建设，充分发挥专职消防救援队在火灾防控中快速反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2.7万元	2.7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服	=5套	5套	3	3	0.00	
		对讲机	=4套	4套	3	3	0.00	
		佩戴防爆灯	=5个	5个	2	2	0.00	
		空气呼吸器	=2个	2个	2	2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9%	99%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99%	99%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景阳镇安全发展	有效促进	100%	15	15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幸福指数提升	高于上年	100%	10	1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17）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景阳镇2022年-2023年中央和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6	74.6	74.6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74.6	74.6	74.6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景阳镇2022年-2023年中央和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景阳镇2022年-2023年中央和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74.6万元	74.6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群众人数	≥6017人	6017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受灾群众认定符合救助情况	符合标准	100%	5	5	0.00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月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灾困难群众得到救助情况	有效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群众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18）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8	17.65	10	98.06 %	9.81	
	财政拨款	0	18	17.65	-	98.0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取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洛宁蒸肉争霸赛前期场地布置，购置使用物品，全力保障蒸肉争霸赛圆满顺利进行。		洛宁蒸肉争霸赛前期场地布置，购置使用物品，全力保障蒸肉争霸赛圆满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180000元	18000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火炉	=182个	182个	4	4	0.00	
		草皮	=12件	12件	2	2	0.00	
		白盆	=190个	190个	4	4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9%	99%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99%	99%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参赛队员能够按时顺利完成比赛	有效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赛队员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8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19）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景阳镇关于申请洛阳坤宇公司捐赠消防站建设资金的报告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8.3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18.3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高标准消防站，确保景阳镇范围内发生火灾，能够及时处置。		建设高标准消防站，确保景阳镇范围内发生火灾，能够及时处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捐赠资金	=182970元	182970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修办公室	=2间	2间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99%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9%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景阳镇消防安全	高于上年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防队人员满意度	≥99%	99%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20）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景阳镇基本农田核实处置及疑似流出图斑整改资金拨付资金ZJ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0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30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动用机械设备，逐图斑进行整改，并且恢复耕地。		动用机械设备，逐图斑进行整改，并且恢复耕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下拨资金	=30万元	3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涵盖村数量	=19个	19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99%	99%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发后工作执行	≥99%	99%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幸福指数提升	高于上年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99%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21）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景阳镇污水处理厂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300	300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2000	300	300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社会效益： 项目完成运行后，有利于改善下游水体的环境质量，减小周边地区居民的发病率，提高居民的健康水平。</p> <p>经济效益： (1) 提高景阳镇的市政基础设施水平，使全镇的环保事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景阳镇区的污水处理率将提高到95%以上。 (2) 使景阳镇城市化产生的污水百分之百的得到处理后达标排放，改善城镇居民的生活环境，也优化了投资环境，项目本身也是极具吸引力的招商引资项目。(3) 改善景阳镇现有的生活环境。随着景阳镇的发展及农村生活条件的改善，大量的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当地水体，严重影响了水环境的改善。目前区内河道水体大都处于II III类，有时甚至达到IV类。建设污水处理厂后，污水不直接排入河道，彻底排除原有各方面的影响，将使周边村民的生活环境得到极大改善。(4) 本项目污水处理厂选址建设中不涉及居民的拆迁，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了非常有利的条件，建设方案节约土地资源。(5) 污水处理厂运行中，尾水、臭气、噪声等对周边环境总有一定的影响，由于选址附近还有当地居民生活，因此，周边的居民群体或多或少会受到工程的影响。</p> <p>公益性： 景阳镇污水处理厂项目是改善环境，保障人民身体健康，造福社会、造福子孙后代的环境保护工程，主要的工程效益体现在环境效益。保护环境已成为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越来越受到全社会的关注和重视。建设景阳镇污水处理厂项目是保护洛宁县环境的重要措施之一，对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发展，改善当地投资环境，吸收外资都是极重要的。洛宁县长期以来被水环境恶化所困扰的难题也将得到较为妥善的解决，城乡居民和各个阶层都将从中受益，提高了党和政府在民众中的威信，有利于促进社会稳定。本项目以追求社会效益最大化为根本目的，属于典型的公益性项目。</p>		<p>社会效益： 项目完成运行后，有利于改善下游水体的环境质量，减小周边地区居民的发病率，提高居民的健康水平。</p> <p>经济效益： (1) 提高景阳镇的市政基础设施水平，使全镇的环保事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景阳镇区的污水处理率将提高到95%以上。(2) 使景阳镇城市化产生的污水百分之百的得到处理后达标排放，改善城镇居民的生活环境，也优化了投资环境，项目本身也是极具吸引力的招商引资项目。(3) 改善景阳镇现有的生活环境。随着景阳镇的发展及农村生活条件的改善，大量的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当地水体，严重影响了水环境的改善。目前区内河道水体大都处于II III类，有时甚至达到IV类。建设污水处理厂后，污水不直接排入河道，彻底排除原有各方面的影响，将使周边村民的生活环境得到极大改善。(4) 本项目污水处理厂选址建设中不涉及居民的拆迁，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了非常有利的条件，建设方案节约土地资源。(5) 污水处理厂运行中，尾水、臭气、噪声等对周边环境总有一定的影响，由于选址附近还有当地居民生活，因此，周边的居民群体或多或少会受到工程的影响。公益性：景阳镇污水处理厂项目是改善环境，保障人民身体健康，造福社会、造福子孙后代的环境保护工程，主要的工程效益体现在环境效益。保护环境已成为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越来越受到全社会的关注和重视。建设景阳镇污水处理厂项目是保护洛宁县环境的重要措施之一，对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发展，改善当地投资环境，吸收外资都是极重要的。洛宁县长期以来被水环境恶化所困扰的难题也将得到较为妥善的解决，城乡居民和各个阶层都将从中受益，提高了党和政府在民众中的威信，有利于促进社会稳定。本项目以追求社会效益最大化为根本目的，属于典型的公益性项目。</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2000万元	200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楼	=756平方米	756平方米	2	2	0.00	
		A2/O 池	=9000立方米	9000立方米	4	4	0.00	
		污水管网	=22378米	22378米	4	4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5%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5%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景阳镇经济发展	有效提升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幸福指数提升	有效提升	100%	10	10	0.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提升	有效提升	100%	5	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景阳镇群众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22）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景阳镇污水处理厂2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0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1000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社会效益： 项目完成运行后，有利于改善下游水体的环境质量，减小周边地区居民的发病率，提高居民的健康水平。</p> <p>经济效益： (1) 提高景阳镇的市政基础设施水平，使全镇的环保事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景阳镇区的污水处理率将提高到95%以上。(2)使景阳镇城市化产生的污水百分之百的得到处理后达标排放，改善城镇居民的生活环境，也优化了投资环境，项目本身也是极具吸引力的招商引资项目。(3)改善景阳镇现有的生活环境。随着景阳镇的发展及农村生活条件的改善，大量的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当地水体，严重影响了水环境的改善。目前区内河道水体大都处于II III类，有时甚至达到IV类。建设污水处理厂后，污水不直接排入河道，彻底排除原有各方面的影响，将使周边村民的生活环境得到极大改善。(4)本项目污水处理厂选址建设中不涉及居民的拆迁，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了非常有利的条件，建设方案节约土地资源。(5)污水处理厂运行中，尾水、臭气、噪声等对周边环境总或多或少会受到工程的影响。</p> <p>公益性： 景阳镇污水处理厂项目是改善环境，保障人民身体健康，造福社会、造福子孙后代的环境保护工程，主要的工程效益体现在环境效益。保护环境已成为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越来越受到全社会的关注和重视。建设景阳镇污水处理厂项目是保护洛宁县环境的重要措施之一，对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发展，改善当地投资环境，吸收外资都是极其重要的。洛宁县长期以来被水环境恶化所困扰的难题也将得到较为妥善的解决，城乡居民和各个阶层都将从中受益，提高了党和政府在民众中的威信，有利于促进社会稳定。本项目以追求社会效益最大化为根本目的，属于典型的公益性项目。</p>			<p>社会效益： 项目完成运行后，有利于改善下游水体的环境质量，减小周边地区居民的发病率，提高居民的健康水平。</p> <p>经济效益： (1) 提高景阳镇的市政基础设施水平，使全镇的环保事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景阳镇区的污水处理率将提高到 95%以上。(2)使景阳镇城市化产生的污水百分之百的得到处理后达标排放，改善城镇居民的生活环境，也优化了投资环境，项目本身也是极具吸引力的招商引资项目。(3)改善景阳镇现有的生活环境。随着景阳镇的发展及农村生活条件的改善，大量的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当地水体，严重影响了水环境的改善。目前区内河道水体大都处于II III类，有时甚至达到IV类。建设污水处理厂后，污水不直接排入河道，彻底排除原有各方面的影响，将使周边村民的生活环境得到极大改善。(4)本项目污水处理厂选址建设中不涉及居民的拆迁，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了非常有利的条件，建设方案节约土地资源。(5)污水处理厂运行中，尾水、臭气、噪声等对周边环境总或多或少会受到工程的影响。</p> <p>公益性： 景阳镇污水处理厂项目是改善环境，保障人民身体健康，造福社会、造福子孙后代的环境保护工程，主要的工程效益体现在环境效益。保护环境已成为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越来越受到全社会的关注和重视。建设景阳镇污水处理厂项目是保护洛宁县环境的重要措施之一，对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发展，改善当地投资环境，吸收外资都是极其重要的。洛宁县长期以来被水环境恶化所困扰的难题也将得到较为妥善的解决，城乡居民和各个阶层都将从中受益，提高了党和政府在民众中的威信，有利于促进社会稳定。本项目以追求社会效益最大化为根本目的，属于典型的公益性项目。</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1000万元	100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管网	=22378米	22378米	3	3	0.00	
		A2/O 池	=9000立方米	9000立方米	3	3	0.00	
		综合楼	=756平方米	756平方米	4	4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5%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5%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景阳镇经济发展	有效提升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幸福指数提升	有效提升	100%	8	8	0.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提升	有效提升	100%	7	7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景阳镇群众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23）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捐赠资金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95	2.69	10	45.21 %	4.52	
	财政拨款	0	5.95	2.69	-	45.21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取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基础消防力量建设，充分发挥专职消防救援队在火灾防控中快速反应。			加强基础消防力量建设，充分发挥专职消防救援队在火灾防控中快速反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金额	≤5.95万元	5.95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卷帘门	=1个	1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99%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幸福指数提升	高于上年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4.5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24）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捐赠资金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95	2.69	10	45.21 %	4.52	
	财政拨款	0	5.95	2.69	-	45.21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力争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基础消防力量建设，充分发挥专职消防救援队在火灾防控中快速反应。			加强基础消防力量建设，充分发挥专职消防救援队在火灾防控中快速反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金额	≤5.95万元	5.95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卷帘门	=1个	1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99%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幸福指数提升	高于上年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4.5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25）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西山底村主题游园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0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30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修建主题游园，给群众们一个茶余饭后散步游玩的场所，满足群众们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修建主题游园，给群众们一个茶余饭后散步游玩的场所，满足群众们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下拨资金	≤300000元	300000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建游园面积	=3455平方米	3455平方米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9%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99%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景阳镇乡村振兴工作开展	有效提升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幸福指数提升	高于上年	100%	10	10	0.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提升	高于上年	100%	5	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26）

2024年09月

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救灾存量资金							
主管部门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景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4	1.14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1.14	1.14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实际合理安排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资金使用准确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争强财政决策科学性，促进高效透明绩效政府建设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汤沟村水毁路面、南洞污水管网修缮。			汤沟村水毁路面、南洞污水管网修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1.15万元	1.15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庄	=2个	2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99%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9%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幸福指数提升	高于上年	100%	15	15	0.00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	高于上年	100%	10	10	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汤沟群众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